

董家口海事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董家口海事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，按照山东海事局统一部署，对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大力推进决策公开、过程公开及结果公开，切实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（一）持续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管理。继续完善各种制度规章，依法、按时公开各种政府信息，促进政府机关依法行政，全面接受社会监督。全年共公开海事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项目招投标、海事统计信息、预警信息、航行警通告、事故调查报告等信息 7499 条。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，严格审查程序和责任，全年未发生信息公开涉密事件。

（二）不断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坚持主动公开与群众咨询公开相结合，在通过山东海事局互联网站、政务办理窗口以及地方政府新闻发布会等公开政府信息的同时，充分发挥董家口海事局微信公众号及新闻媒体的作用，全面拓展海事服务进企业、进船舶、进社区、进学校等形式，提高海事系统行政透明度和办事效率，多种渠道服务群众需要。全年在央视、中国交通报、省市等主流媒体及网络累计发布报道 30 余篇次，组织开展水上安全知识进校园活动 1 次、典型事故案例“双进”活动 2 次、商渔船安全警示教育 2 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11	2	7231
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21	9	15876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—	—	89
行政强制	—	—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—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12.4775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0 年，董家口海事局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绩，但与“放管服”改革发展要求及群众的期盼相比还存在一些差距，主动公开信息的内容和公开渠道的便民性需要进一步优化提高。结合工作中存在问题和不足，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改进：

一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。继续完善信息公开目录和指南，重点推进公众关心的重大政策制定及落实情况、热点事项的海事信息及时、规范的公开。深

化办事指南、咨询服务等指引性信息公开内容，加强专业性强及公众关注度高的规范性文件、重大决定等配套文件的解读和公开工作。

二是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软硬件建设力度。进一步拓展信息服务渠道，丰富公开方式和范围。进一步理顺、畅通依申请公开的方式和途径，确保公众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高效便捷。加大新闻发布力度，及时向社会披露和解读公众关注度高、公益性强、涉及面广的信息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